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電機工程學系____學年度____學期

指導教授同意書

系 級：	☐ 博士班	☐ 碩士班
學生姓名：		
身 份 別：	☐ 甄試	☐ 考試
	學號：	
組 別：	☐ 電子組	☐ 系統組
	☐ 通訊所	

本人同意擔任上述電機系研究生之論文指導教授，並於指導期間給予論文研究方面相關之指導與協助。

此 致

電機工程學系

指導教授：_____（簽名）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備 註

- ◆ 確定指導教授後，請將指導教授同意書送至系辦公室，以完成手續。
- ◆ 建議學生找定指導教授，簽完名後，由指導教授繳交至系辦公室。
- ◆ 依本系碩士班學生修業規則『研究生於入學後第一學期結束前須選定指導教授，並繳交「指導教授同意書」。』
- ◆ 本同意書適用於 103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學生。
- ◆ 學生相關規定，請參照學生修業規則。

系辦公室收取紀錄日期：

承辦人：